

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签订重大经营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同情况概述

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卖方”）于近日与贵州汇雍电力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买方”）完成了《纳雍县樱孜渡水电站工程金属结构设备采购（制作）、安装合同书》（合同编号：YZD-JJ-01）签订的相关手续，合同书约定的供货范围为：贵州樱孜渡水电站压力钢管（含附件）、拦污栅、钢闸门及其埋件、卷扬式启闭机、单向门式启闭机、移动台车式启闭机、清污机、阀门及伸缩节等金属结构设备的制造、安装、调试和试运行等。合同总金额暂为人民币 14,096,695.00 元（大写：壹仟肆佰零玖万陆仟陆佰玖拾伍元整）。合同最终结算金额以设计单位提供的最终施工图重量为准，按合同约定单价结算。根据合同书约定，公司将于 2019 年 12 月底前完成合同所列项目的产品制作及安装。

二、合同签订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项目合同的签订，预计将对公司 2018-2019 年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。

2、本项目不会对本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三、合同履行的风险提示

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，存在因设计、施工条件变更等原因导致工程量增加或减少的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公司与买方签订的《纳雍县樱孜渡水电站工程金属结构设备采购(制作)、安装合同书》（合同编号：YZD-JJ-01）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东方水利装备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10月29日